

# 中華大學

製定單位：圖書與資訊處圖書資源組	圖書諮詢委員會設置辦法	文件編號：AP4-2-001
公布日期：105年4月13日		頁次：1/2

91年11月6日91學年度第3次行政會議通過  
99年7月7日98學年度第1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
100年3月16日99學年度第8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
104年2月4日103學年度第7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
105年3月23日104學年度第1次圖資處務會議修正通過  
105年3月28日104學年度第2次圖書諮詢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 
105年4月13日104學年度第9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## 壹、目的

為協助本校擬訂圖書資源服務政策與業務發展，設置圖書諮詢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。

## 貳、範圍

圖書諮詢委員會之委員設置、會議執行、議程安排等作業均屬本程序書適用範圍。

## 參、權責單位

- 1、圖書與資訊處圖書資源組：負責開會通知、會場佈置、會議記錄、草擬圖書資源經費分配等相關事宜。
- 2、各系所單位：出席會議討論經費分配與圖書資源採購等相關事宜。

## 肆、名詞解釋

無

## 伍、內容

第一條 為協助本校擬訂圖書資源服務政策與業務發展，設置圖書諮詢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。

第二條 本委員會設委員若干人，圖書與資訊處處長為主任委員，負責召集及主持會議，其餘委員由各學院所屬教學單位、體育室及軍訓室各推選專任教師一人擔任；學生會、學生議會、研究生代表各推派一人，委員任期為一學年。

第三條 本委員會之任務如下：

- 一、制定圖書資源採購經費預算分配原則。
- 二、研議圖書資源重要章則。
- 三、審核圖書資源發展政策。
- 四、商議圖書資源之中、長程發展計畫。
- 五、協調、溝通與讀者間之意見。
- 六、其他有關本校圖書資源業務之建議事項。

第四條 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，主任委員得視需要邀請相關人員列席。會議須有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，始得開議，決議事項以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為通過。惟制定圖書資源採購經費預算分配等重大事項，則須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為有效。

第五條 本設置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 中華大學

製定單位：圖書與資訊處圖書 資源組	圖書諮詢委員會設置辦法	文件編號：AP4-2-001
公布日期：105年4月13日		頁次：2/2

## 陸、相關文件

無

## 柒、使用表單

無